

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噪声部分）验收意见

2019年4月24日，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小组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该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雅泉街8号建设《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项目租赁四川航空机械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及办公，其中生产车间面积278平方米，办公面积22平方米，共租赁300平方米。新购设备数控车床3台，普通车床3台，铣床2台，钻床1台，形成运载小车轮架2000件/年，运载小车螺栓2000件/年，运载小车铜套8000件/年以及汽车里程表从动齿轮金属部件80000件/年的产能。

1.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8年1月16日取得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发展服务局开具的《入园证明》，2018年6月20日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在龙泉驿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018-510112-43-03-274441]FGQB-0295号，本项目于2018年7月由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交由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并于2018年8月21日取得该项目环评批复(龙环审批【2018】复字285号)。

1.3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计为9万元，占总投资的9%。

1.4 验收范围

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

2 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要求车间洗手废水含少量油污经过油水分离器和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废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实际建设油水分离器，无隔油池，其余相同。

3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3.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车间洗手废水，车间洗手废水含少量油污经过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和生活废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陡沟河。

3.2 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手工去毛刺过程中产生少量金属粉尘，目前在去毛刺工位上方安装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处理。

3.3 声环境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普通车床、钻床、铣床等工序。经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基座减振等措施来减缓噪声排放。

4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未进行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

4.2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依托预处理池外排口所测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的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 废气

袋式除尘器后排气筒上所测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的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的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6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零部件加工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环保审查、审批

手续较完备，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上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基本符合相关要求，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部分）。

成都宇思纵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4日

